

臺東縣政府99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科(課)別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 施 內 容	預 期 效 益
文教行政科	一、原住民族行政	(一) 辦理南島文化節 (二) 督導各項文化祭典及活動。 (三) 辦理原住民地區消保宣導活動。 (四) 督辦原住民地區各鄉鎮市基本設施維持費計畫及中長期施政計畫。	藉由活動體驗及祭儀參與中，深刻體會南島語系族群生活的智慧。 增加原住民消保方面知識。
	二、推動原住民部落社區大學計畫	(一) 建構原住民族社會終身學習環境 (二) 強化原住民部落社區大學組織功能。 (三) 提供原住民族終身學習課程。 (四) 促進原住民族文化之創新。 (五) 培育部落社區發展人才及現代化公民。	提供原住民終身學習課程，促進原住民族文化之創新，培育部落社區發展人才及現代化公民。
	三、提供原住民族地區幼兒學前教育補助。	(一) 加強輔導原住民教育文化發展方案 (二) 補助原住民地區原住民幼童托教育經費計畫。	保障原住民地區幼兒學前之受教權，縮小城鄉之間幼兒學前教育的差距。
	四、原住民生活輔導	(一) 僱用原住民就業服務人員計畫。 (二) 補助地方政府辦理原住民職業訓練。 (三) 補助辦理待業原住民部落在地就業機會及部落營造員計畫(重點部落)。	1. 提升就業服務宣導效益與功能。 2. 提供原住民學習，增加就業機會。 3. 增加原住民在地就業機會。
	五、推展原住民族教育文化	(一) 補助鄉鎮市及各部落推動原住民地區各項文化教育活動。 (二) 辦理原住民青少年文化成長班計畫。 (三) 補助地方政府辦理社會教育學習型計畫。 (四) 補助地方政府及民間團體推動原住民族語家庭化、部落化。	1. 提升原住民青少年學生文化成長班實施績效，營造學習型社區。 2. 凝聚原住民部落社區意識，提升生活品質。

部落產業科	<p>一、原住民生活輔導</p> <p>二、發展原住民經濟</p>	<p>(一) 辦理原住民急難救助計畫。</p> <p>(二) 辦理原住民部落老人日間懷站計畫。</p> <p>(三) 辦理生活輔導員行政業務聯繫及參加縣外生活輔導會議。</p> <p>(四) 補助原住民家庭暨婦女服務中心計畫。</p> <p>(一) 辦理離島建設基金計畫。</p> <p>(二) 輔導原住民綜合發展基金貸款計畫。</p> <p>(三) 辦理獎勵輔導造林計畫。</p> <p>(四) 全民造林運動實施計畫。</p>	<p>提供遭遇緊急危難之原住民及時救助，落實照顧原住民生計。</p> <p>加強在地部落老人初級之照顧與服務，增進其社會參與，提升生活品質。</p> <p>支援原住民地區社會福利之規劃與業務推動。</p> <p>改善原住民家庭遭遇生活上的困難，及提供婦女、有兒老人等保護、照顧與關心。</p> <p>培訓蘭嶼鄉工藝人才，增加地方特色產品與行銷在地文化。</p> <p>提供融資，協助籌應資金自立創業。</p> <p>獎勵原住民保留地進行造林，落實照顧林農生活，同時達到厚植森林資源，發揮水土保持及國土保安等公益效能。</p> <p>鼓勵原住民保留地進行造林並給於造林獎勵金，補助偏遠地區原住民林農生活，同時達到厚植森林資源，發揮水土保持及國土保安等公益效能。</p>
-------	-----------------------------------	--	---

部落建設科		(五) 原住民保留地森林保育計畫。	集水區0-150公尺原住民保留地辦理切結禁止伐採林木；逐年給予補償費改善原住民生計，除保護山林自然景觀亦有效維護河川兩旁水土保持。
	三、辦理原住民觀光及三產業計畫。	辦理原住民產業研習、規劃修繕原住民產業聚點乙處。	推展部落產業及傳承技藝，提昇地方文化創意產業，活絡原住民地方經濟。
	四、設置原住民文化特色商圈計畫細部規劃。	辦理原住民文化特色商圈細部規劃委託案	完整規劃行銷與推展原住民文化創意產業的專屬場域，帶動原住民產業發展。
	五、產業重建計畫	辦理本縣受災原住民地區莫拉克災後產業重建計畫。	恢復並重建受災原住民地區產業發展。
	一、原住民地區公共工程	<p>(一) 原住民族部落水資源規劃及供水計畫。</p> <p>(二) 原住民族部落永續發展造景計畫實施計畫。</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整建部落生活新風貌建設計畫。 2. 原住民族部落基礎環境改善計畫。 3. 原住民部落文化聚會所興建計畫。 <p>(三) 原住民族集居部落主要聯外道路改善計畫。</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減少傳染病及預防因水質污染造成之疾病發生或蔓延，以落實照顧原住民之生活及供水衛生安全之目標。 2. 解決原住民地區部落居民之供水問題，以提高原住民生活品質。 1. 完善規劃及改善原住民族地區道路及交通建設。 2. 有效管制原住民族地區道路建設，落實國土復育，保障原住民族之生命財產安全。 <p>改善原住民地區居民生活環境設施，提昇生活品質，進而改造部落景觀，</p>

		(四) 辦理原住民地區莫拉克颱風災後復建相關工程計畫。	創造觀光產業契機。 復建原住民部落各項災害工程，使其早日正常運行。
	二、蘭嶼鄉民服務中心專案計畫。	辦理99年度「蘭嶼鄉民服務中心專案計畫」	有效解決因交通因素滯留臺東之蘭嶼鄉民暫時案置之問題。
	三、原住民部落遷計畫	協助災民重建公共設施及家園。	使受災戶有安全之居住環境。
	四、中低收入戶原住民建購及修繕住宅計畫。	改善中低收入戶原住民建購及修繕住宅。	協助中低收入戶原住民改善居住環境，提升生活品質。
	五、莫拉克受災戶中繼屋興建計畫。	繼續配合完成受災戶中繼屋相關事宜。	暫時安置災民有居住的家園，以安定其生活恢復身心健康。
保留地管理科	一、原住民保留地權利賦予計畫。	(一) 輔導原住民保留地設定耕作權、地上權登記及土地所有權移轉。 (二) 宣導原住民保留地利用及管理教育。	促進原住民取得所有權並合理使用。 預計辦理教育訓練計5場。
	二、辦理漏報增編保留地計畫。	(一) 公告及宣導相關原住民保留地事宜。 (二) 受理原住民申報。 (三) 執行各鄉(鎮、市)公所土地現況調查。 (四) 審查及造冊。 (五) 洽商公有土地管理機關同意增劃編原住民保留地。 (六) 擬具計畫陳報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核定。	1. 解決原住民地區長期以來居住民用地不足及保障原住民基本居住權利。 2. 辦理土地測量分割及土地分配予原住民辦理相關權利。
	三、原住民保留地複丈分割、地籍整理計畫	(一) 調查界址不明及有糾紛之原住民保留地現況。 (二) 清查整理分割之地段、地號及既成巷道。 (三) 辦理土地鑑界、複丈分割、登記地籍整理。	1. 協助各鄉鎮市公所解決土地界址不清、陳情糾紛。 2. 提升土地管理效率，建立嚴密土地地籍資料之完整性。

<p>四、莫拉克受災戶永久屋土地之取得</p> <p>五、原住民保留地土地管理系統維護及異動更新計畫。</p> <p>六、「國土復育策略內現有超限利用、濫墾、濫建限期拆除、廢耕執行計畫」、「違法濫墾、濫建地區鼓勵人民配合返還林地拆除濫墾、濫建執行計畫」。</p>	<p>配合地政單位協助莫拉克受災戶永久屋所需土地之相關取得事宜。</p> <p>(一) 補助辦理更新校對各原住民保留地地籍資料反上線辦各項原住民保留地行政作業。</p> <p>(二) 補助各縣鄉逐筆清查原住民保留地釐正統計作業。</p> <p>(一) 國有原住民保留地違規使用清冊之彙整。</p> <p>1. 依使用人身分別、使用權屬態樣分類整理。</p> <p>2. 國有原住民保留地內濫墾、濫建行為之調查。</p> <p>(二) 國有原住民保留地現場勘查及原住民保留地管理資訊系統土地利用子統更新登錄。</p> <p>1. 國有原住民保留地內現有超限利用地現場勘查工作。</p> <p>2. 濫墾、濫建行為調查。</p> <p>3. 已恢復造林或林相之土地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解除超限列管。</p> <p>(三) 國有原住民保留地超限利用地處理依使用人身分別及使用權屬態樣區分。</p> <p>1. 原住民未辦設定登記或租用者。</p> <p>2. 非原住民非法占用。</p> <p>3. 原住民已設定他項權利。</p> <p>4. 原住民合法租用及非原住民合法租用。</p>	<p>早日興建災民永久屋重建家園，安定其生活。</p> <p>1. 建立原住民保留地網際網路土地管理資訊系統。</p> <p>2. 各地段、地號原住民保留地可藉由網際網路瀏覽器直接進行原住民留地相關業務之操作及行政作業。</p> <p>1. 國有原住民保留地違規占用人資料之建立。</p> <p>2. 縣內原住民保留地違規超限利用地之公告收回。</p>
---	---	--